**在职证明**

辽宁师范大学：

兹有我单位同志　 （身份证号：　 ）报考贵校2025年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汉语国际教育领域研究生，该同志自　年　月参加工作，截止2025年9月1日，工作满　年，全职从事汉语国际教育工作的教师，已取得　职称，现聘任 岗位　 　级，非公务员编制，同意该同志报考贵校博士研究生，特此证明。

（解释如下，开证明时需删除：

管理岗位职级：一般分为校级、处级、科级、科员、无。

专业技术岗位职称：一般分为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；研究员、副研究员、助理研究员；高级讲师、讲师；高级专业技术人员、中级专业技术人员、初级专业技术人员；特级教师、高级教师；无。）

单位人事部门（盖章）

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（手签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2025年 月 日

注：此表签字部分均须手签，不得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代替。须提供原件。